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通过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段永秀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9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等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等有关规定，对于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因此，公司董事会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64,500.00 万元（含 64,500.00 万元）”调减为“不超过 61,600.00 万元（含 61,600.00 万元）”，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在募投项目中的投资金额（补充流动资金由 19,207.00 万元调整为 16,307.00 万元），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专项披露公告（编号：临 2020-084）。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情况，相应修订非公开发行预案中的相关内容，编制了《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专项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规定，公司结合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情况，相应修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相关内容，编制了《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专项披露。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版）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结合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情况，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分析，提出

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的承诺，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专项披露公告（编号：临 2020-085）。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